

2024 年度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于 2019 年 1 月份组建，在保持原职能职责不变的基础上，整合了市人社局职工医疗保险、居民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职能；市民政局医疗救助职能；市发改委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职能；市卫健委药品和医用耗材招标采购职能。主要职责有：

1. 起草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研究拟订相关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2. 协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市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 制度改革方案。

4.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医保目录和药品、医用耗材价格政策，组织制定本市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5. 制定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6.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依规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 4 个，分别为办公室、待遇保障与服务管理科、医药价格与招标采购科、规划财务与基金监管科；下设 4 个中心，分别为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市医疗保障稽核中心、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市医疗保障药品耗材招标采购中心。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精准施策，参保扩面扎实推进。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建立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精准做好重点群体参保工作。基本

医保参保人数逆势增长，达到 41.34 万人，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扩面任务，位居全区第一。2. 政策优化，保障水平稳步提升。降低门诊统筹起付标准，扩大个人账户家庭共济范围，取消慢病定点医疗机构数量限制，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全面落地，受到自治区充分肯定。健全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将长期异地居住重度失能人员纳入保障范围，有效减轻家庭照护负担。提高职工生育医疗待遇，12 项辅助生殖类医疗项目纳入医保报销，统筹基金支出 2738.3 万元，惠及参保职工 2210 人。3. 攻坚克难，医改红利加速释放。全面推行区域总额 DRG 付费管理，付费病组和基金覆盖比例分别达到 92.78%、90.65%，患者平均住院天数下降 7.3%，次均费用下降 7.7%，提前完成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4. 多维发力，基金监管持续加强。以我市被确定为全国药品耗材追溯码信息采集试点城市为契机，全面加强药品耗材追溯体系建设，追溯码信息采集上传比例位居全区前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003.9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64 万元，增长 3.49%，变动原因：一是由于本年人员增加、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年中下达中央财政直达资金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决算时纳入部门收支，故决算总计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7.35 万元，下降 10.99%。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2003.9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03.9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 减少 247.35 万元, 下降 10.99%, 变动原因: 一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基本支出收入减少 33.84 万元; 二是年中追加项目收入减少, 本年项目收入出较上年减少 213.51 万元。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变动原因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变动原因: 我部门本年无年初结转结余支出。

(二) 支出决算总计 2003.9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003.9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 减少 247.35 万元, 下降 10.99%, 变动原因: 一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基本支出减少 33.84 万元; 二是年中追加项目支出减少, 本年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213.51 万元。

2. 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 无。与上年决算相比,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变动原因: 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 无。与上年决算相比,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变动原因: 部门本年无年初结转结余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03.92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3.92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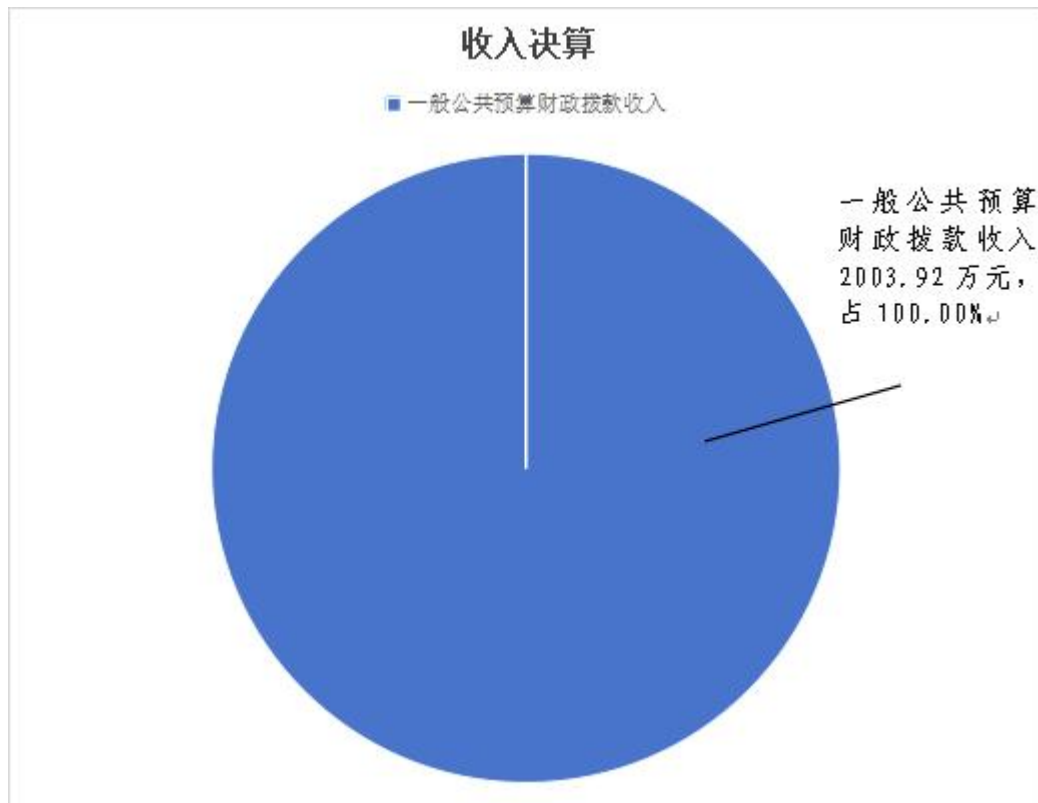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003.92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700.28 万元，占 34.95%；

本年项目支出 1303.64 万元，占 65.05%；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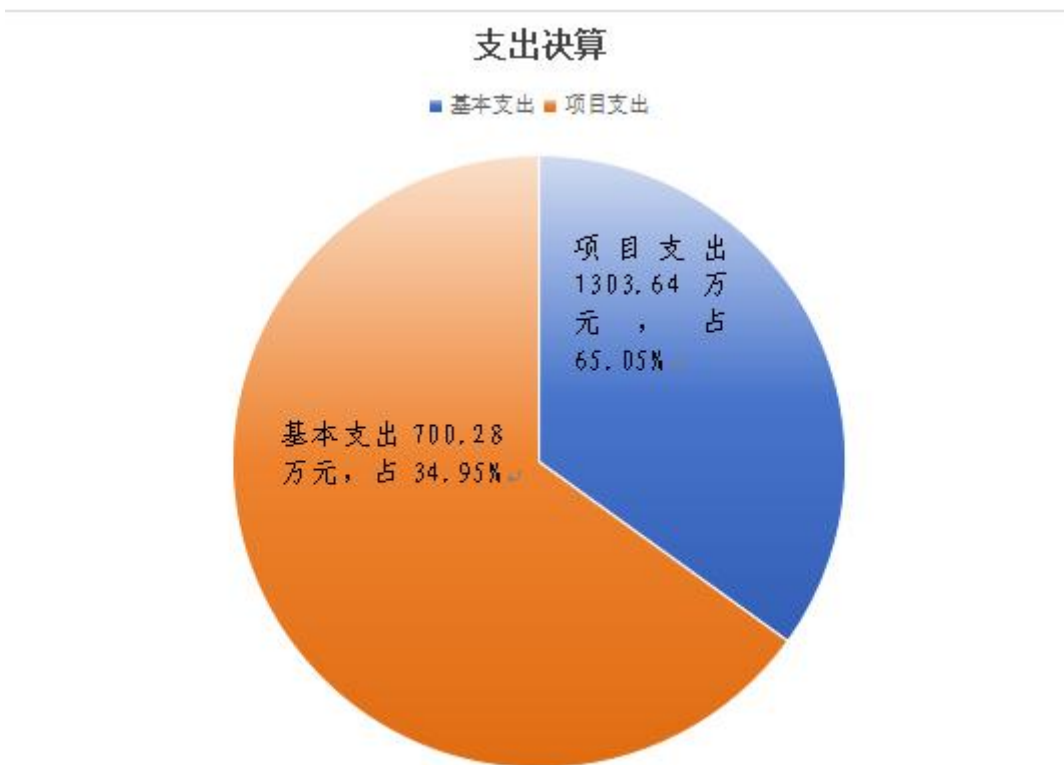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2003.9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64 万元，增长 3.49%，变动原因：一是由于本年人员增加、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年中下达中央财政直达资金项目未纳入年初预算，决算时纳入部门收支，故决算总计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7.35 万元，下降 10.99%，变动原因：一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基本支出收入减少 33.84 万元；二是年中追加项目收入减少，本年项目收入出较上年减少 213.5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003.92 万元。与年初预算 1936.2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8.2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其中：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8.25 万元，支出决算 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为工会经费支出，本年决算与年初预算无差异。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89.8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减少 15.61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7.51 万元，支出决算 1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增 2 名退休人员，退休人员补助支出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8.61 万元，支出决算 56.34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96.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本年新增名退休人员 2 名、新录入人员 2 名，年度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减少，缴费支出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9.3 万元，支出决算 1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新增退休人员 2 名，实际职业年金做实缴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849.7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0.56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9.76 万元，支出决算 3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新录入人员 2 名，人员工资变动，年度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缴费支出增加。

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502.07 万元，支出决算 51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在职人员人员工资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用于医疗保障经办数字化改革及系统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剩余零星资金未使用。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用于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剩余零星资金未使用。

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 65 万元，支出决算 5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均为项目支出，医疗保险业务档案规范化管理项目因项目实际合同总金额较年初预算减少，此项目资金支出率较低；医疗保障政务服务综合柜员工作经费、医保工作经费、反欺诈经费基本完全支出，剩余零星资金未使用。

6.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137.37 万元，支出决算 121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均为项目支出，年中上级下达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决算计入本部门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56.0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2.69 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3.39 万元，支出决算 5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公积金缴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00.2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42.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5.85 万元、津贴补贴 167.24 万元、奖金 48.19 万元、伙食补助费 0.68 万元、绩效工资 72.5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3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6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6 万元、住房公积金 56.08 万元、退休费 18.1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6 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 57.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3 万元、手续费 0.18 万元、邮电费 2.28 万元、维修（护）费 0.2 万元、培训费 10.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6 万元、工会经费 8.25 万元、福利费 11.7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8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26 万元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303.6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62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2 万元等。此部分支出用于社会化聘用人员社保、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8.78 万元、印刷费 11.94 万元、差旅费 36.08 万元、维修（护）费 19.06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5.1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8 万元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4.74 万元。主要包括：医疗费补助 81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75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 37.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7.88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9.39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0.56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本年实际接待支出未达到年初预算金额。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5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6 万元，占 10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6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6 万元，接待 4 批次，48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上级检查及调研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

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23 万元，下降 28.82%，变动原因：本年检查及调研等相关工作减少，公务接待支出下降。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57.4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69 万元，增长 4.92%，变动原因：本部门本年全面推动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日常公用支出增加。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57.45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69 万元，增长 4.92%，变动原因：本部门本年全面推动医疗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日常公用支出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10.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02.8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4 个，共涉及资金 1237.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反欺诈经费”、“医疗保险业务档案规范化管理”、“医保工作经费”等1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37.37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0。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开展顺利，资金运用合规，资金利用率较高，较好地完成项目年初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在决算中反映5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反欺诈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78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78万元，完成预算的9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不定期的对全市定点医院、药店、社区门诊展开拉网式检查，抽调各区医疗保障局、医保经办机构业务骨干采取突击行动、跨区域检查的方式开展飞行检查，对定点医药机构违规资金予以追回，极大的提高了监管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在使用中未100%使用，剩余零星资金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预算支出工作，加强预算使用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医保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74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9.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充分发挥医疗保障效能。一是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二是常态化制度化推进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充分利用国家集采平台、省际联盟和

三明联盟药械集中带量采购-乌海专区平台三种渠道集中采购。三是全力以赴防疫情。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首要任务，加大医保基金预拨力度，及时结算医疗费用，支持医疗机构平稳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在使用中未 100%使用，剩余零星资金未支出，宣传品印制及办公用品购置未达到年初支出预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预算支出工作，加强预算使用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医疗保障政务服务综合柜员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3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入开展线下“一窗通办”和代办帮办服务，全面实施医保服务综合柜员制，同时设置“绿色通道”窗口，实现“一窗口受理，一站式服务，一单制办结”。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在使用中未 100%使用，剩余零星资金未支出，宣传品印制及办公用品购置未达到年初支出预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预算支出工作，加强预算使用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医疗保障经办数字化改革及系统运行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提高医保业务办公效率，进一步提升群众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能力，进一步落实标准化信息化各项工作，深化医保信息平台便民服务应用，规范医药机构借口改造，全面落实电子凭证全

流程应用，推进移动支付落地应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在使用中未 100%使用，剩余零星资金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预算支出工作，加强预算使用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

5. 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经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在总结“集采药品进药店”试点经验的基础上，鼓励开通门诊统筹的零售药店积极参与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全市集采药店从 81 家扩大至 424 家，占全市药店数量的 95%以上，市医疗保障局为每家集采药店制作集采专柜、集采宣传折页、宣传布袋、集采药品目录海报。在首批 46 种集采药目录的基础上，全面摸底全市药店销量靠前药品，稳慎增加至 58 种 62 个剂型的集采药品，以“零差价”的方式销售，药品平均降价达 52%，累计减轻患者用药负担 100 余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在使用中未 100%使用，剩余零星资金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预算支出工作，加强预算使用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及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反欺诈经费									
主管部门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78		10	97.8		9.78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9.78		——	97.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参保人员以欺诈、伪造材料等手段骗取医疗保险基金的进行查处，完善监督监察工作流程，提高监管效率，确保医疗保险基金安全、有效、平稳的运行。					（一）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基金管理1.制定年度计划构建全方位监管。2.加强定点零售药店及诊所监管。3.启动智能监管远程查房。（二）抓实稽核工作，开展专项检查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检查。2.开展定点零售药店专项检查工作。3.开展门诊统筹及门诊慢性病专项检查工作。4.开展医保基金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5.开展“挂床住院”专项检查工作。6.开展飞行检查工作。7.开展定点零售药店“一库化”检查工作。8.开展“百日攻坚”专项整治工作。（三）推进常态化监管，加强定点医药机构管理1.推进定点零售药店常态化监管2.推进“两定”机构准入工作。3.推进职工门诊统筹管理工作。4.引进第三方机构参与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四）加强宣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1.组建业务骨干培训班，提升监管人员业务能力。2.以集中宣传月为契机，配合相关部门在全市400余家定点医药机构悬挂投诉举报公示牌，对监督举报电话及邮箱进行公布，引导参保群众参与到基金监管工作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差旅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6.00	次	5	5	
			年度必须成本审计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次	5	5	
			基金监管办公用品购买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次	5	5	
		质量指标	职工差旅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保障我市医保基金安全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00	%	5	5	
			办公用品购买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时效指标	年度必须成本审计	反向	小于等于	2024.12	2024.07	月底	5	5	
			职工基金监管差旅按文件要求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成本	正向	大于等于	1.2	1.20	万元	3	3	
			反欺诈调研差旅费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8	7.77	万元	3	3	
			年度必须成本审计	反向	小于等于	0.8	0.80	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挽回医保基金损失	定性		有效挽回基金损失	开展定点零售药店专项检查工作，开展门诊统筹及门诊慢性病专项检查工作，开展“挂床住院”专项检查工作，有		10	10	
			有效控制基金不合理支出	定性		有效控制	制定年度计划构建全方位监管。加强定点零售药店及诊所监管。有效监控基金支出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	定性		维护基金安全	开展定点零售药店“一库化”检查工作 在全区范围内率先实现“一库化”管理，有效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定性		持续提高	推进常态化监管，加强定点医药机构管理1.推进定点零售药店常态化监管2.推进“两定”机构准入工作。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00	%	10	10
总分								100	9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9.95		10	997500		9.98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19.95		——	9975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医保公共服务管理效能，保障全市参保人员医疗保险待遇正常支付的办公费用支出。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建立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精准做好重点群体参保工作。基本医保参保人数逆势增长，达到41.34万人，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扩面任务，位居全区第一。降低门诊统筹起付标准，扩大个人账户家庭共济范围，取消慢病定点医院机构数量限制，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全面落实，受到自治区充分肯定。健全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将长期异地居住重度失能人员纳入保障范围，有效减轻家庭照护负担。全面推行区域总额DRG付费管理，付费病组和基金覆盖比例分别达到92.78%、90.65%，患者平均住院天数下降7.3%，次均费用下降7.7%，提前完成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以我市被确定为全国药品耗材追溯码信息采集试点城市为契机，全面加强药品耗材追溯体系建设，追溯码信息采集上传比例位居全区前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杂志报刊订阅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次	3	3	
			印刷宣传册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2.00	次	3	3	
			职工差旅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18.00	次	3	3	
			法律咨询服务费	正向	等于	1	1.00	年	3	3	
			开展医保宣传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2.00	次	3	3	
		质量指标	杂志报刊订阅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3	3	
			印刷宣传册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3	3	
			职工差旅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3	3	
			法律咨询程序合规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3	3	
			按文件要求开展医保宣传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3	3	
		时效指标	按要求杂志报刊订阅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5	5.00	天	2	2	
			宣传册印刷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10	7.00	天	2	2	
			职工差旅按文件要求及时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2	2	
			法律咨询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2024.12	2024.12	月底	2	2	
			按文件要求开展医保宣传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15	15.00	天	2	2	
		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成本	正向	大于等于	6.4	2.43	万元	2	0.76	
			杂志报刊订阅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6	0.25	万元	2	2	
			印刷宣传资料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	3.98	万元	2	0	
			差旅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	7.32	万元	2	0	
			法律咨询服务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	2.00	万元	1	1	
			医保政策宣传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5	2.00	万元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	定性		持续推进	通过推动医保服务标准化建设、完善医保经办管理服务体系，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医保经办服务满意度	定性		持续提高	大力推动医保服务“一次办”“视频办”“智助办”，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持续提高经办服务满意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00	%	10	10	
总分									100	94.7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政务服务综合柜员工自经费										
主管部门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医疗保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8.72		10	93.6	9.36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18.72		——	93.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合规使用预算资金，加强医保工作管理，推动医保工作发展。					2024年，市医保服务中心在局领导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2024年医疗保障工作要点》聚焦群众需求，夯基础、补短板、强弱项，全力推动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在标准化建设方面，全面落实《全区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2023年版）》，严格按照“四融”“六统一”要求，调整经办流程，精简办事材料，压缩经办时限，推动医保经办规范统一。同时，按照《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规定（试行）》要求加强医保经办业务档案管理，引进档案整理服务公司按照包干付费的形式进行整理、归档和档案电子化整理。在效率提升方面，我们依托国家医保信息平台，积极探索推动“互联网+医保”服务创新，全面推行“网上办”“掌上办”；依托“乌海市医疗保险局”微信公众号开发医保智能客服，提供智能客服“随时问”、智能语音“随时答”、人机交互“视频办”、个人业务“自助办”，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办理医保业务。同时，我们严格执行周末延时服务制度，加强窗口服务日常管理，确保医保窗口服务有序、高效、便捷。在业务提升方面，我们以“医保政策清、经办业务清、服务流程清”为目标，常态化组织开展医保经办业务培训，确保经办人员熟练掌握医保政务服务工作流程和要点。此外，我们还推动医保经办业务下沉，在定点医疗机构、便民服务中心、合作商业保险网点和村卫生室设立医保工作站（点），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优质的服务。在服务提升方面，我们深入推进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贯彻落实医保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实新生儿“出生一件事”，集成化办理医保参保和生育医疗费用报销；实现医疗救助对象资助参保免申即享；会同人社部门助力生育津贴“免申即享”；落实7类特殊病种门诊慢性病实行“免申即享”等简化办事流程，减少群众跑腿次数。通过丰富宣传内容及宣传媒介，“线下、线上”齐发力开展全覆盖宣传，成立医保宣传服务队，“送政策到企业”“送服务到企业”，方便企业职工面对面了解医保政策。经办服务能力得到了显著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不断增强。未来，我们将继续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医保经办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3.00	次	3	3		
			职工差旅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8.00	次	3	3		
			办公用品及耗材购买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4	14.00	次	3	3		
			办公设备购置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次	3	3		
			医保大厅修缮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次	3	3		
		质量指标	资料印刷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职工差旅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办公设备购置流程规范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时效指标	资料印刷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5	5.00	天	4	4		
			职工差旅按文件要求及时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3	3		
			办公设备购置流程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15	10.00	天	3	3		
		成本指标	业务打印纸采购成本	正向	大于等于	2	2.99	万元	1	1		
			办公用品及耗材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1.3	6.67	万元	2	2		
			印刷资料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	2.96	万元	2	0		
			差旅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5	2.61	万元	2	2		
			大厅修缮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0.7	0.70	万元	2	2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0.5	0.17	万元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	定性		持续推进	通过推动医保服务标准化建设、完善医保经办管理服务体系，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柜员制改革促进医保经办便捷率	定性		持续提高	通过业务培训及业务比武增强柜员业务经办力，提升经办便捷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00	%	10	10	
总分									100	97.3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经办数字化改革及系统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4.7			10	988000		9.88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24.7			——	988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合规使用预算资金，加强医保工作管理，推动医保工作发展。					按照《乌海市医疗保障局关于<推进接口改造等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医保办发〔2024〕37号）要求，多次召开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工作推进会，全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各项工作。一是全量医保接口改造。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定点医药机构接口规范》要求，新医保系统中需两定医药机构改造接口总数为147个，截止目前，已完成改造接口数由2023年同期的65%上升到96.64%，现阶段改造工作基本完成。二是医保码全流程应用。按国家、自治区医保要求开展医保码“走流程、找堵点”活动，二级及二级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大部分环节实现医保码全流程就医，定点零售药店全部完成医保码全流程应用。三是医保电子处方流转。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健康委<关于落实医保药品外处方规范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定点医药机构全部2024年底前全部接入医保电子处方流转中心，截止2024年12月底，定点医疗机构227家，定点零售药店427家已经接入医保电子处方流转平台。四是医疗收费电子票据和医保区块链应用。截止目前，10家二级及二级以上公立定点医疗机构已全部正式上线。五是推进医保移动支付进程。按照《乌海市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深化医保信息平台便民服务应用的通知》（乌医保办发〔2022〕59号）文件要求，完善“互联网+医疗”线上结算服务、“刷脸”支付，与蒙商银行达成协议，将在全市投放200台，价值145万元的“刷脸”支付设备。截止目前，已经在好药师、仁和堂等191家定点零售药店安装完成，提升参保人员购药体验。我市人民医院、海区中医医院相继开通医保移动支付。六是充分挖掘信息化服务潜能。结合“集采药品进药店”、“乌海市医保基层服务站点”工作，制作使用“集采药店”“医保站点”电子地图微信小程序，截止目前，累计点击使用11万余人次，关注5889人，真正实现导航到店，轻松购药，就近办理医保业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数字化购买办公耗材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5	0.00	次	5	0	
			医保系统运行维护	正向	大于等于	2	2.00	次	5	5	
			医保系统软件更新购置	正向	大于等于	1	1.00	次	5	5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	5	5	
			医保数字化购买办公耗材合规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医保系统软件更新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时效指标	医保数字化购买办公耗材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5	0.00	天	4	4	
			医保系统软件更新完成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2	2.00	个月	3	3	
			医保系统运行维护完成时限	反向	小于等于	2	2.00	个月	3	3	
		成本指标	医保数字化购买办公耗材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	0.00	万元	4	4	
			医保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0	8.36	万元	4	4	
			医保系统软件更新购置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	0	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群众医疗保障经办服务	定性		进一步提升	依靠医保系统等开发及日常维护提升医保业务经办效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保部门提供业务经办及基金结算服务运行稳定	定性		持续提高	通过业务经办系统及基金结算系统的日常维护有效保障经办及基金结算系统的稳定运行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00	%	10	10	
总分									100	94.8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4		10	94		9.4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9.4		——	9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降低群众医药费用负担，畅通集采药品销售渠道，提高群众购药便利性，让集中带量采购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2024年在总结“集采药品进药店”试点经验的基础上，鼓励开通门诊统筹的零售药店积极参与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全市集采药店从81家扩大至424家，占全市药店数量的95%以上，市医疗保障局为每家集采药店制作集采专柜、集采宣传折页、宣传布袋、集采药品目录海报。在首批46种集采药目录的基础上，全面摸底全市药店销量靠前药品，谨慎增加至58种62个剂型的集采药品，以“零差价”的方式销售，药品平均降价达52%，累计减轻患者用药负担100余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放五统一建设配套物品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86.00	套	3	3	
			印刷集采业务宣传册	正向	大于等于	20000	29000.00	册	4	4	
			职工调研差旅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4.00	次	4	4	
			集采业务宣品印制	正向	大于等于	1000	2000.00	套	4	4	
		质量指标	宣传品印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五统一建设配套物品覆盖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5	5	
			职工差旅符合文件政策要求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时效指标	下放五统一建设配套物品	反向	小于等于	2	1.00	个月	4	4	
			宣传品印制完成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1	1.00	周	3	3	
			职工差旅调研按文件要求时间及时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	3	3	
		成本指标	五统一建设配套物品支出	反向	小于等于	5	4.65	万元	3	3	
			印刷集采业务宣资料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3	2099.00	万元	2	0	
			职工差旅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	0.76	万元	2	2	
			开展集采业务宣传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	0.64	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采药品和医用耗材费用平均降幅	正向	大于等于	52	52.00	%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医保惠民工作	定性		持续推进	全市集采药店从81家扩大至424家，药品平均降价达52%，累计减轻患者用药负担100余万元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群众获得感	定性		持续提高	通过微信等平台覆盖集采药品宣传，进一步提升参保群众的获得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逐年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97.40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反欺诈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78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晓惠

联系电话：0473-3156058-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